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一年五月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经公司审核，符合条件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入会场。参会股东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参会股东或其代理人如果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可采取措施拒绝其入场。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

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2 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1 名监事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住宿及交通费用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

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4）。

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建议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公司将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且身体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予配合。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00

2、现场会议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益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5、审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6、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7、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8、休会并统计表决结果；

9、宣布表决结果及议案通过情况；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1、签署会议文件；

12、宣布会议结束。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关于 2020 年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在全球疫情蔓延以及实际经济形势严峻等多重压力下，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科学制定发展规划，监督、指导经营层按照年度经营目标开展工作，继续深耕既有核心业务，通过做深行业、增强覆盖、提升能力、优化运营等系列举措，深化打造核心优势产品。同时，公司立足产业平台，不断完善产业布局，开展业务创新，强化公司治理，健全激励机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和团队能力建设，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9 亿元，实现净利润 2.45 亿元，同比增长 41.04%。

（一）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全面推进复工复产

2020 年初，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打乱了国家人民生产生活的节奏，但是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有效的控制住了疫情。公司在集团党委和管理层的部署下，将疫情防控和恢复生产两手抓，采取有效措施复工复产的实践，在 2 月 4 日经临汾市政府批示正式复工复产，有效的把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加强精益改善，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精益管理（HBS）体系的建设和完善，聘请精益咨询专业机构，并内部设置精益管理专属职能部门，通过实施“战略部署”、“VSM 价值流绘图”、“QC 全员自主改善”及“TPM 全员自主维护保养”等精益项目，对工艺流程、品质控制、日常生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不断改善优化。

（三）转变营销思路，加大国内市场开拓

2020 年的疫情在全球蔓延，国外疫情严重，生产经营受到影响，国内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有效控制了疫情，为经济发展创造了稳定的环境。报告期内，国外主营业务收入有所下滑，主要是受到疫情影响，但公司克服困难，开发了新的客户；国内方面公司克服各地疫情管控措施带来的不便，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实现国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四）推进组织结构改革，加快内部资源整合

公司持续管理变革，创新管理模式，报告期公司进行组织结构优化、人力资源优化以及业务流程优化，强调目标管理、过程管控，以结果为导向，不断提高公司组织管理运作效率。同时，公司加强资源整合、统筹管理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二、2020 年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48,873,386.44 元，同比下降 4.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98,939.33 元，同比增长 41.04%。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2,630,385,682.45 元，同比增长 16.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775,552,340.94 元，同比增长 52.27%。公司保持健康增长，资产运行状况良好。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948,873,386.44	2,048,132,074.72	-4.85
营业成本	1,516,247,569.91	1,590,804,469.02	-4.69
销售费用	24,697,245.12	110,428,219.47	-77.64
管理费用	72,684,580.83	65,666,182.59	10.69
研发费用	88,527,634.81	86,396,842.66	2.47
财务费用	8,427,735.76	8,608,198.80	-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47,820.82	103,036,781.08	5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98,922.74	-95,294,946.6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73,263.07	-13,507,763.33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属制品业	1,937,544,591.06	1,510,424,175.46	22.04	-5.01	-4.86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压缩机零部件	1,062,672,187.49	821,771,083.86	22.67	-2.13	-2.05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工程机械零部件	394,325,701.66	321,421,560.29	18.49	-26.71	-25.65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汽车零部件	395,496,501.46	300,053,046.17	24.13	13.08	11.94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泵阀及其他	85,050,200.45	67,178,485.14	21.01	28.38	39.47	减少 6.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1,576,979,495.15	1,233,739,089.07	21.77	3.01	3.14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360,565,095.91	276,685,086.39	23.26	-29.16	-29.30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国外销售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9.16%，主要系受国外疫情影响，出口订单需求下降，报告期四季度逐步恢复。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4,697,245.12	110,428,219.47	-77.64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费重分类所致
管理费用	72,684,580.83	65,666,182.59	10.69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8,527,634.81	86,396,842.66	2.47	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427,735.76	8,608,198.80	-2.10	主要系银行融资减少所致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现场召开 4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1 次。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一届第十次	2020 年 2 月 20 日	1、《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20 年度薪酬事宜的议案》 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事宜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p>10、《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p> <p>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5、《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p> <p>16、《关于召开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十一届第十一次	2020 年 8 月 24 日	<p>1、《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3	第十一届第十二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6、《关于提请召开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十二届第一次	2020 年 11 月 16 日	<p>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p>
5	第十二届第二次	2020 年 12 月 18 日	<p>1、《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关于注销中山华翔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p>

			司的议案》 3、《关于设立江西新余子公司的议案》 4、《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的议案》 5、《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6、《关于新设合资公司拟进行 20 万吨新材料短流程科技园项目的议案》 7、《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8、《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9、《关于提请召开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二）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秉持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深入研究讨论，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宏观形势，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及时关注公司发展状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能力，严谨、客观、公正地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对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内控制度及年报审计等内容与外部审计师保持持续沟通，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方案及绩效考核结果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就公司董事会董事提名人员、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事项决策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不存在异议事项。

（四）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其中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四、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白色家电及相关压缩机行业情况

公司在白色家电领域的铸造件产品为旋转式压缩机曲轴、气缸、活塞、法兰，活塞式压缩机曲轴、机座，涡旋压缩机动涡旋、定涡旋、上下支撑、活塞等，涵盖了压缩机所使用的全部铸铁件产品。目前市场上使用最多的是旋转式压缩机和全封闭活塞式压缩机产品，占据了全部压缩机品类销量 90%以上。根据产业在线数据统计，2020 年我国旋转式压缩机产量 2.10 亿台，同比减少 1.55%，销量达 2.12 亿台，同比减少 1.69%；全封闭活塞式压缩机销量 2.27 亿台，同比增加 15.60%。在白色家电压缩机零部件市场，公司处于国内行业龙头地位，长期以来与格力、美的、恩布拉科等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与相关客户的深入合作，后续业务将会进一步稳定开展。

2、汽车零部件行业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随着汽车制造全球化趋势深入发展、汽车产业整车与零部件分工明细化、《中国制造 2025》指出汽车零部件制造是政府大力推动突破的重点领域之一，汽车零部件进口关税的降低等相关政策的落实及推动，不断提高中国汽车制造竞争力，促进全球汽车产业链重构，助力中国成为全球汽车制造的重要的生产基地和出口基地。根据中汽协相关数据，2020 年汽车产量为 2,522.50 万辆，同比下降 2.00%，销量为 2,531.10 万辆，同比下降 1.90%，主要系全球疫情影响以及国际贸易摩擦等综合原因所致，但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推动下，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政策鼓励的背景下，对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持续发展的核心实力仍不容置疑。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规模化、专业化的局面已经初步形成，几乎所有的汽车零部件都可以在中国制造，能够满足我国汽车本地化的配套需求。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制定了严格的准入门槛，并与认定的合格供应商建立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合格供应商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使得市场供应与市场需求基本保持同等幅度的增长。

公司在汽车制造领域的铸造件产品为制动系统的支架、制动钳、转向系统的转向节、离合器系统的飞轮、压盘等。铸造件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应用广泛，汽车四大结构—发动机、底盘、车身、电气设备需要使用大量的铸造件产品，平均每辆汽车约有 10.00%至 20.00%重量的零部件为铸造件产品，如果将汽车各主要零部件使用铸造件产品计算在内，该重量占比更高。长远来看，我国汽车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汽车行业对铸造件需求仍然较大，未来发展前景较为广阔。

3、工程机械零部件行业情况

公司在工程机械领域的铸造件产品为叉车、高空作业车、装载机等使用的平衡重，卡车、工程机械车辆等减速器壳体上车桥以及叉车减速器壳体上桥壳。公司工程机械产品主要为出口业务，以欧洲和美国等国家和地区为主，涵盖了全球排名前列的主要工程机械生产商，产品需求与欧洲和美国的工程机械行业发展密切相关。

据英国工程机械咨询有限公司预测，未来几年，全球工程机械市场将呈缓慢持续增长趋势，欧洲市场继续稳定，而北美市场在美国政府出台的万亿美元基础设施建设计划政策下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工程机械产品所用的平衡重、车桥及桥壳等铸造件产品单重较大，欧洲和北美工程机械市场的稳定发展或持续增长能够保证相关铸造件产品未来仍有一定幅度的上升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中华之鹰，翱翔世界”为企业愿景，坚持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弘扬中华“工匠”精神，致力于成为行业全球领导者。

公司始终以弘扬“中国制造”为己任，顺应国际经济形势，抓紧国家产业转型升级和“一带一路”建设的有利时机，以高品质零部件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改革和创新为手段，积极推动产品技术创新和管理体系革新，公司主张“培养凝聚行业内最优秀的人才，才能做出最好的产品”。坚持以“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为

第一要务，与下游业务领域国内外龙头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延伸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遵循全方位协同发展战略，在保持主业稳定增长的同时，将围绕现有行业及上下游产业进行产业链的延伸及整合，积极开展战略性的兼并与收购，完善业务产业链，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引进人才、加强技术开发与协作、加速智能化升级，进行组织和管理创新等措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目前我国正值产业转型升级关键时期，高品质零部件是发展先进工业制造业的基础。公司将凭借在白色家电压缩机零部件的领先地位，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持续扩大该领域的领先优势。公司将加强海外市场拓展和提高服务水平，持续推动产业链延伸，加快工程机械零部件向高附加值产品转型。公司将抓住中国汽车零部件国产化进度加快的有力契机，实现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市场扩张。同时，公司将以新技术、新材料为依托，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利用 3D 打印与智能制造在产业变革中的引领作用，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全方位可持续发展。

（三）经营计划

未来三年是公司战略规划实施的关键时期，公司将围绕整体发展战略，打造“百年华翔”、争创“百亿产值”。坚持“强攻制高点、一览众山小”的市场策略，与下游应用行业国内外龙头企业深化合作，并贯彻“永远不对客户和市场说‘不’”的理念，紧密贴近市场，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凭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将持续延伸产业链、提速智能化升级，促进节能减排绿色制造、降低生产成本、完善产业布局，解决机加工产能瓶颈、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质量，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继续推广复制公司此前在精益化、信息化、自动化方面的三化融合。公司将加快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孵化，提升新技术在规模化生产中的应用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经营风险，持续引导行业发展。

为实现这一目标，我们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市场开拓计划

伴随着行业产业化集群的加剧，公司未来三年立足于“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做行业内最有竞争力的企业”理念，在市场方面将推动两大战略：

(1) 为全球客户提供一小时的 JIT 服务生态圈。公司已在国内外设立多个分支机构或办事处，建立了完善的全球化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与下游行业国内外龙头企业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未来，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市场基础上，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以现有欧美、日韩客户一体化服务圈、国内南北中 1 小时服务圈为基础，以白色家电压缩机零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部件为主要产品方向，以当前行业龙头客户的高质量要求为标准，对各细分行业的客户群进行全面拓展，巩固并加强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

(2) 积极向上游延伸产业链。公司利用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和管理能力，对行业内的优质资源进行整合，通过“高炉短流程”项目和“再生能源产业”项目将行业上游主原料供应渠道拉通，降低采购成本，使得公司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并将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对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将产生有利影响。

2、产品开发计划

(1) 稳定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在现有主要应用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强原有优势产品的开发，持续确立在白色家电压缩机零部件的行业领先地位，优化工程机械复杂结构零部件的生产能力，扩展汽车零部件的市场份额，推动汽车产业零部件国产化进程。

(2) 在新产品、新市场领域，公司将不断开发在电力件、合金耐热件等领域的产品，提升技术水平和工艺能力，提高产品品质，增强产品附加值。同时公司聚焦国家短板，致力于有色金属领域的研究与开发。公司已和华中科技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校企合作或共建研究院，开始镁铝合金、钛合金等材料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希望助力中国航空航天事业及军工事业的腾飞。公司积极探索整合行业内企业，寻求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提升新材料方面的突破进程。公司将通过上述计划满足不同市场客户需求，从而深化公司产品多元化的发展策略，为成为行业全球领导者奠定产品基础。

3、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始终贯彻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营造创新性企业文化和宽松的创新环境，引导和鼓励研发人员形成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机制，以通过下游行业龙头企业高标准、高要求、高质量的认证为目标，持续提升研发能力与技术水平。在现有研发体系基础上，公司将巩固原有技术和工艺优势，完善相关专利的授权，以高附加值产品为导向，加强向技术的更深层次开发，同时通过与专业精益咨询

机构合作，通过实施“战略部署”、“VSM 价值流绘图”、“QC 全员自主改善”及“TPM 全员自主维护保养”等精益项目，对工艺流程、品质控制、日常生产管理等方面进行不断改善优化。此外，公司将持续向新材质零部件、产业链上下游技术领域拓展，积极使用和推广 3D 打印、智能化等新技术，积极研发钛、镁、镍、锆等新材料零部件，加大对铸造成型、机加工、表面处理等工艺研发，使公司确立多层次的研发技术优势。

4、人力资源计划

企业的竞争本质是人才的竞争，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注重对人力资源的开发，不断完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因此，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顺利实现，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引进与管理体系。公司将根据既定业务发展计划制定配套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不断引进新人才、调整人才结构，实施具有可持续性的人才培养计划，建立适应当前及未来发展与竞争的人才团队，具体计划如下：

(1) 公司充分发掘与培养内部具有发展潜能的员工，建立人才储备机制和人才发展梯队机制。聘请专业咨询机构执教的精益教练团队，对公司内各部门人员进行理论培训与实践改善的综合培养。通过每月四次的“精益改善周”活动，有计划、分阶段地发掘有潜力的员工，并不断提升其专业能力与素质。

(2) 公司建立上下游人才培训机制，根据人才发展计划，选取重点人才，有计划的安排到下游龙头客户美的集团、丰田集团、小松等学习，实际参与其日常管理与工作中，鼓励优秀人才持续深造，提升员工战略视野、管理思想、技术能力等各方面的素养。

(3) 公司建立外部优秀人才引入机制，根据人才发展计划，通过校企合作、行业协会合作、社会招聘、校园招聘等方式，引进所需人才，并为其提供良好的工作平台和发展空间，提高优秀人才的工作稳定性。

(4) 公司建立良好的人才激励机制和员工文化。公司强化员工激励，实现战略部署、KPI 目标值考核与员工目标的统一性，同时，公司增加员工福利投入，培育良好的企业文化，提升员工的认同感、使命感及团队凝聚力，形成为共同目标而努力奋斗、具有强大执行力的伙伴型、学习型团队。

五、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董事会将继续创新发展方式，强化内部管理，加强科研创新，优化

人才队伍，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夯实主营业务，继续推进智能产业布局

主营业务是公司经营之本，我们将坚定深化发展主营业务，加大科技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推进国内、国际市场布局，实现稳健、高效运营。

（二）规范公司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提高公司规范治理和透明度，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加强投资者关系、媒体关系管理工作，线上线下多渠道、多层次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三）积极开展资本平台运作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产业链和供应链上下游协同，积极寻找合适的战略投资目标，严格按照公司收购兼并流程运作，支持公司战略实现和可持续发展。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对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组织编写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董事会召开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未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一届第十次	2020 年 2 月 20 日	1. 《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

			案》； 10.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	第一届第十一次	2020 年 8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0 年 1-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案》；
3	第一届第十二次	2020 年 10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第二届第一次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第二届第二次	2020 年 12 月 18 日	1.《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注销中山华翔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3.《关于设立江西新余子公司公司的议案》； 4.《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的议案》； 5.《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子公司的议案》； 6.《关于新设合资公司拟进行 20 万吨新材料短流程科技园项目的议案》 7.《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0 年度对有关事项的监督

1、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监事会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2020 年度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和 5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监事会的决议及授权运作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3、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会计报表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查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开展了监督和检查工作。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定期报告及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内容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财务运作规范，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监事会对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按照监管单位的要求，发挥各监事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继续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的发展动态和经营状况，结合国家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动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意见建议，支持、配合公司监事会及管理层开展工作，促进公司在稳健经营中更

好更快发展。同时，积极探索更好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的运行机制，有效控制风险，为维护股东权益，加强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关于《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指标	本期数/年末数	上期数/年初数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194,887.34	204,813.21	-4.85
营业利润	27,847.05	19,226.03	44.84
利润总额	27,770.18	19,293.26	43.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9.89	17,371.24	41.04
资产总额	263,038.57	225,903.04	16.44
负债总额	84,782.34	108,826.19	22.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555.23	116,604.05	5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4.78	10,303.68	57.85

二、2020年度财务状况**（一）资产结构及同比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5,756.16	31,088.74	47.18	主要系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融资	24,402.36	17,906.94	36.28	主要系期末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0,829.07	7,054.00	53.52	主要系期末质押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048.89	443.83	136.33	主要系预付电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7.03	281.35	19.79	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238.52	0.00	-	主要系募投项目及自有资金建设厂房、采购设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6.78	1,874.26	75.36	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资产总额	263,038.57	225,903.04		

(二) 债务结构及同比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负债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短期借款	704.27	22,630.85	-96.89	主要系短期借款到期偿还影响
应付票据	13,576.40	18,974.30	-28.45	主要系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0.00	144.06	-1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
合同负债	111.92	0.00	-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
应交税费	799.60	210.23	280.34	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2.14	879.64	53.72	主要系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税会差异的增加
负债总额	84,782.34	108,826.19		

(三)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555.23	116,604.05	14.67	
其中：				
实收资本	42,500.00	37,180.00	14.31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所致
资本公积	79,974.99	48,844.01	63.74	股票发行溢价所致
盈余公积	7,296.70	4,778.09	52.71	提取法定盈余
未分配利润	47,779.75	25,798.46	85.20	本年利润增加

(四) 2020年度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194,887.34	204,813.21	-4.85
营业成本	151,624.76	159,080.45	-4.69
税金及附加	1,078.18	1,267.41	-14.93
销售费用	2,469.72	11,042.82	-77.64

管理费用	7,268.46	6,566.62	10.69
研发费用	8,852.76	8,639.68	2.47
财务费用	842.77	860.82	-2.10
营业利润	27,847.05	19,226.03	44.84%
利润总额	27,770.18	19,293.26	43.9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937,544,591.06 元，同比下降 5.01%，主营业务成本 1,510,424,175.46 元，同比下降 4.86%。

五、2020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926.35	164,118.91	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61.56	153,815.23	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64.78	10,303.68	57.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992.96	129,401.50	1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32.86	138,930.99	1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9.89	-9,529.49	5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53.35	33,249.51	3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96.02	34,600.29	-1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7.33	-1,350.78	1303.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6.80	-459.91	3984.85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议案五：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和所处区域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水平综合决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 2020 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恪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道德和执业规范，严格按照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会计审计工作，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 2020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 2021 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等因素，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现拟提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6,090,4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4,135,383.3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98,939.33 元的比例为 30.26%，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目前销售包括内销和外销两部分，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及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使公司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是通过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把汇率的时间结构从将来转移到当前，事先约定了将来某一日向银行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的汇率，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且只限于从事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模及授权期间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含子公司）用于上述外汇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不超过 8,000 万美金（或同等价值人民币金额），授权有效期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股东大会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需要负责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分析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在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会造成汇兑损失；
-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五、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主要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2、公司建立了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利于保证公司业绩的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及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不超过 50.00 亿元（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贷款、并购贷款、供应链或其他品种融资及特别授信额度。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理等，综合授信业务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提供授信的金融机构主要为银行、租赁、信托等金融机构。授信期限及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的融资事项，由董事长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签署。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当年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本授权有效期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情况概述

（一）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二）合作银行

拟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银行，具体合作银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银行业务范围、资质情况、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进行选择。

（三）业务期限

上述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实施额度

本次拟用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额度为：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五）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票据质押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金额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二、业务目的

（一）通过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将收到的票据统一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票据管理的成本；

（二）公司将尚未到期的部分存量票据用作质押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日常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

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

（三）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有利于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

三、风险与控制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据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关系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
销售商品	JDH PACIFIC INC	其他关联人	4,000.00	2,180.94	相关业务减少
购买设备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500.00	663.72	设备采购增加
购买商品	临汾华翔康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00	32.29	突发性疫情原因所致
房屋租赁	East Sunrise Investment,LLC.	其他关联人	0.00	12.15	境外子公司 WHI 日常经营办公需要
展会费	中铸世纪	其他关联人	0.00	23.23	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金额
JDH PACIFIC INC.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泵阀管件及模具	4,000.00
临汾华翔康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一次性口罩	50.00
East Sunrise Investment,LLC	其他关联人	租入租出	房屋租赁	15.0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JDH PACIFIC INC.

美国 JDHPACIFICINC 是公司关联方美籍华人 HU DONALD JUNDONG 全资持有并控制的企业，该公司为一间注册于美国的公司，长期以来向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阀类产品业务，由于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HU DONALD JUNDONG 先生，同时也是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山西君翔机

械设备有限公司、山西纬美精工机械有限公司以及 WH International Casting,LLC 的股东，从而形成业务关联关系；

(二) 临汾华翔康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晶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临汾市临汾开发区河汾一路 1 号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医疗器械；生产、销售：二级医疗器械、医用防护口罩、非医疗器械劳保口罩及日常防尘口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临汾华翔康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华翔实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全资子公司。

(三) East Sunrise Investment,LLC.

East Sunrise Investment,LLC. 是公司关联方美籍华人 HU DONALD JUNDONG 全资持有并控制的企业。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合作系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变更注册地址：

由于政府城市规划要求，公司注册地址将进行变更：由“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变更为“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

二、修订公司章程：

序号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	第五条 公司住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的薪酬管理，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及经营目标，结合公司 2021 年工作任务安排，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最新薪酬发展趋势，现拟定公司董事 2021 年度的薪酬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董事长王春翔薪酬为税前 60 万元/年。

二、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翟建峰不从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及津贴。

三、公司内部董事王渊、陆海星、张敏、张杰的薪酬按照其所担任的行政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从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及津贴。

四、公司独立董事温平、孙水泉、武世民的津贴为 8 万元/年（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和规范公司监事的薪酬管理，结合公司实际，第一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监事薪酬及津贴的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马毅光、成毅、喻高峰按照其担任公司的行政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从公司领取监事薪酬津贴；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杨召、张玲没有担任公司行政职务不从公司领取薪酬且不从公司领取监事薪酬津贴。

请各位股东审议。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